

证券代码：000959

证券简称：首钢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1-001

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(一) 业绩预告期间：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

(二) 预计的经营业绩：同向上升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	盈利：17.5 亿元 - 18.5 亿元	调整前：盈利 12.51 亿元 调整后：盈利 11.86 亿元
	比上年同期增长：47.55% - 55.99%	
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后的净利润	盈利：16.7 亿元 - 17.7 万元	盈利：12.37 亿元
	比上年同期增长：35.00% -43.09%	
基本每股收益	0.33 元/股 - 0.35 元/股	调整前：0.24 元/股 调整后：0.22 元/股

二、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

公司就业绩预告有关重大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，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。

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(一) 公司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营生产两方面工作，实现了零确诊、零疑似、零密接“三无”目标，生产呈现持续顺稳局面，实物产量创出新高；努力克服上游原材料价格上涨影响，加大产品结构优化及成本控制力度，经营协同更加深入，降本增效取得明显成效。

(二) 控股子公司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“京

唐公司”) 二期一步工程陆续投产，规模效益进一步显现，品种结构进一步丰富，经营业绩大幅提升；公司通过资产置换所持有京唐公司股权比例提高，增厚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。

四、风险提示及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业绩预告的依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对经营成果初步计算的结果，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后续披露的 2020 年度报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 月 29 日